

附件：

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 2017 年部门预算和三 公经费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 2017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 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 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 2017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部门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全县农田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的规划、勘测、设计、预算编制等工作；

2、承担全县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的施工技术指导、质量监督、结算验收工作；

3、负责全县水利工程基础资料的填报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无下属预算单位按以下内容说明：

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 个办公室，分别是：业务办、财务室。

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编制数 14 人，实有人数 13 人，其中：在职 13 人，增加（减少）0 人； 退休 12 人，增加或减少 0 人； 离休 0 人，增加或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79.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79.6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0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27.7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9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179.68	小 计	179.68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179.68	支 出 合 计	179.68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208	05	05	养老保险费	24.45	24.45							
210	05	01	事业单位医疗	11.05	11.05							
213	03	01	行政运行	127.70	127.7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69	13.69							
			合计	179.68	179.68	0	0	0	0	0	0	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79.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79.6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4	24.5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05	11.0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27.70	127.7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9	16.39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179.68	小 计	179.68	179.68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179.68	支 出 总 计	179.68	179.68	0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5	养老保险费	24.45	24.45	0
210	05	01	事业单位医疗	11.05	11.05	0
213	03	01	行政运行	127.70	127.70	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69	13.69	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77	160.77	
	01	基本工资	55.52	55.52	
	02	津贴补贴	62.15	62.15	
	03	奖金	4.21	4.21	
	04	社会保障缴费	14.36	14.36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54	24.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91	18.91	
	02	退休费	1.32	1.32	
	11	住房公积金	16.39	16.39	
	14	取暖补贴	1.20	1.20	
		合计	179.68	179.68	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	0	0
				</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17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2017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2017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359.36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179.68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54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1.05万元、农林水支出127.7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39万元。

二、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2017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收入预算179.68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79.68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4.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头经费减少所致。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或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安排；

三、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单位2017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单位 2017 年支出预算

179.6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79.68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4.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头经费减少所致；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安排。

四、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59.3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79.68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基本养老保险 24.45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11.05 万元、行政运行 127.7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69 万元。

五、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179.6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169.08万元增加10.60万元，增长6.27%。主要原因是：实际人头经费增加所致。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 179.68 万元，占 100%。

- 1、 事业单位医疗 11.05 万元，占 6.15%；
- 2、 职工养老保险费 24.45 万元，占 13.61%；
- 3、 行政运行 127.70 万元，占 71.07%；
- 4、 住房公积金 13.69 万元，占 7.6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7年预算数为179.6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169.08万元增加10.60万元，增长6.2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所致。

- 1、 事业单位医疗 11.0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13.10 万元减少 2.05 万元，降低 15.65%，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降低；
- 2、 行政运行 127.7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152.73 万元减少 25.03 万元，降低 16.39%，主要原因是：预算没有安排商品服务支出，而上年实际发生；
- 3、 住房公积金 13.6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14.17 万元减少 0.48 万元，降低 3.39%，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降低；。

六、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9.68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79.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5.52 万元、津贴补贴 62.15 万元、奖金 4.2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5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4、住房公积金 16.39 万元、取暖补贴 1.2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 3.31 万元、退休人员交通费 1.32 万元。

公用经费 0 万元。

七、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2017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本年预算没有列支项目预算。

八、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预算；公务接待费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预算。

九、关于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 2017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7 年，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 0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79.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4 万元，降低 2.39%。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降低。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17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底，奇台县水利工程技术服务站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

2. 车辆0辆，价值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 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3.37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16.17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7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台（套）。

（四）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 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 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

额)。

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